

济北街道龙海社区

开展“好婆婆”、“好媳妇”、“文明家庭”评选活动



本报讯 为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发挥道德模范示范作用,营造和谐美满的幸福家庭,传播社会正能量。近日,济北街道龙海社区在杨井居、洪楼居、朱家居三个城中村开展“好婆婆”、“好媳妇”、“文明家庭”评选活动,推动知荣辱、讲正气、树新风、促和谐的文明风尚,弘扬崇德向善好家风。

活动中,龙海社区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各村对评选条件、评选程序进行现场指导,在村两委、村民小组共同推荐下,按照尊重赡养老人、细心教育子女、勤俭持家、家庭和睦、邻里团结等审核标准开展评选,共评选出“好婆婆”3人、“好媳妇”3人、“文明家庭”3户。

本次活动充分弘扬了敬老爱老、勤俭持家的传统美德和良好家风,增强了个人品德、家庭美德和社会公德教育,营造健康向上的精神风貌和文明和谐的社会氛围。

(纪晓蓉)

济北街道新元社区

开展“好婆婆”“好媳妇”“五好家庭”“十星级党员”评选活动

本报讯 12月6日下午,济北街道新元社区召开“好媳妇、好婆婆”、“五好家庭”、“十星级党员”评选活动,邀请各小区物业公司和业委会代表参与评选。

本次评选活动按照优中选优

的标准,坚持实事求是原则。评选过程程序规范、客观公正。经过全体人员共同努力,最终从前期推荐的候选人中评选出30名“好媳妇”、“好婆婆”,10个“五好家庭”及10名“十星级党员”。

新元社区将评选活动作为推进文明城市建设工作的一部分,通过该项工作的开展,促进社会和谐,摒弃陈规陋习,引导群众在参与实践中提高道德素养,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陈聪)

济北街道汇鑫社区

举行“好婆婆”、“好媳妇”、“文明家庭”颁奖仪式



本报讯 为传承良好家风,营造孝老敬亲的社区氛围,12月6日上午,济北街道汇鑫社区在三楼综合活动室举行“好婆婆”、“好媳妇”、“文明家庭”颁奖仪式。

颁奖仪式上,汇鑫社区对前期评选活动中涌现出来的体现社会文明风尚,群众口碑好的7名“好婆婆”、7名“好媳妇”、9个“文明家庭”进行表彰,为她们颁发了荣誉奖牌和奖品。汇鑫社区主要负责同志要求受到表彰的居民要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感染身边的人,让社区不断涌现更多的“好婆婆”“好媳妇”,为构建文明和谐的社区做出更大贡献。颁奖仪式后,社区还组织获奖人员开展了大扫除活动。

通过举办此次活动,进一步推进了社区文明家风建设,弘扬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民族优良传统美德,营造了文明和谐的社区氛围。

(朱越)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宣讲走进仁风镇

本报讯 12月8日上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宣讲仁风专场在仁风镇中心小学多功能教室举行。镇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各村党支部负责人、镇机关全体干部、镇直部门党组织负责人参加了宣讲会。

会上,区委组织部副部长马东从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的关键词、重大意义、主要内容等多个方面对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行了系统讲解,为与会人员上了一堂政治理论课、思想动员课、宣讲实践课。

会议要求,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要充分认识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意义;要深刻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显著优势,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信;要准确把握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要求、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要加强党的领导,确保全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到位。

会议强调,各部门、管区(社区)、村要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头等大事、首要政治任务和理论学习的重中之重。要强化学习教育,迅速掀起学习贯彻全会精神的热潮,全面系统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要与当前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有机结合起来,切实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抓好全会精神贯彻落实。

会议还就当前的冬季安全取暖、煤改气、改厕整改等工作讲了意见。

(温建坤)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展隐形眼镜专项检查



本报讯 为全面清查当前隐形眼镜市场安全隐患,切实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按照市局《关于开展隐形眼镜专项检查的通知》要求,近日,区市场监管局积极行动,对辖区隐形眼镜市场进行专项检查。

此次专项整治工作以规范隐形眼镜市场经营秩序,严厉打击非法经营违法行为为工作目标,以辖区眼镜店尤其是学校周边眼镜店为重点检查对象,重点检查隐形眼镜经营企业是否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隐形眼镜是否从合法生产或经营企业购进,产品是否有医疗器械注册证书以及产品的说明书和标签是否符合《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等内容,检查过程要求企业强化落实主体责任,切实保障医疗器械产品质量安全,一经发现无证经营、经营无证产品等违法违规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查处。

按照专项检查时间节点安排,下一步将继续对重点区域实施反复巡查,通过多种渠道加强法规宣传,提高消费者的维权意识和识假辨假能力,严守医疗器械安全底线,确保专项检查取得实效。

(王雷)

税务局

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

本报讯 12月4日是国家第六个国家宪法日,本次宪法宣传系列活动的主题是“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区税务局深入学习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资料、设立税法咨询台等宣传形式,就宪法及税收法律法规进行宣传,税务干部向过往群众发放增值税新政策、企业所得税政策、注销税务登记流程等宣传资料,并就群众关心的二手房交易、个人所得税和社保费征缴职责划转等最新政策进行现场解读。用实际行动努力践行着“法治就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为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贡献着自己的税收力量。

国资控股集团

走访慰问社区困难家庭



本报讯 12月6日下午,济阳国资控股集团有关负责同志在雅居园社区党委书记的陪同下,到雅居园二区崔玉新大爷家中,为他送去由国资控股集团干部职工个人捐助的2200元慰问金。

在崔大爷家中,一行人与其亲切交谈,详细了解他的身体和生活状况,叮嘱他保重好身体,同时鼓励他要勇于面对生活困难,克服困难,保持乐观健康心态。崔大爷接过慰问金,激动地说:“多谢党和政府的挂念,我们一定竭尽全力,抚养3个孙辈长大成人,积极乐观,好好生活。”

雅居园社区居民崔玉新是国资控股集团长期联系帮扶的困难家庭之一。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国资控股集团始终关心社区困难群众的冷暖,从实际出发,力所能及地为困难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并逐渐形成帮扶济困的长效机制。此次慰问,增强了共建单位与社区困难群众的联系,温暖了困难群众的心灵,让他们充分感受到了社会对他们的关怀与温暖,有利地推动了共联共建,促进了和谐社区的建设与发展。

(刘晓明)

新市市场监管所

开展猪肉市场专项检查

本报讯 为保障猪肉及肉制品食品安全,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合法利益,守护“舌尖安全”。近日,新市市场监管所联合畜牧、综合执法、公安、食安办等部门,开展猪肉专项检查。

此次专项检查,执法人员重点检查集市上生猪肉摊点的进货查验制度落实情况,查看“两章两证”是否齐全,彻底清查来源不明的猪肉和猪肉制品。督促经营者严格按照规定落实好进货查验、索证索票、质量把关、质量承诺、不合格肉品退市

等制度,切实规范猪肉市场交易行为。同时加大力度宣传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和生鲜猪肉消费常识等相关知识,引导消费者主动选购合格肉、放心肉,提高消费者的安全意识和经营者的守法意识。

截至目前,各部门联合出动执法人员8人,检查生猪肉摊点8家,超市入场经营者(含超市)2家。各经营单位均能按照要求索证索票,履行进货查验义务,未在辖区内发现问题猪肉。

(马同 孙慧慧)



河务局

组织开展宪法学习进课堂活动

本报讯 为教育引导青少年自觉尊崇宪法、学习宪法,从小树立法制观念,12月5日,结合宪法宣传周主题,济阳河务局来到城里社区“五点半课堂”,开展宪法知识进课堂活动。

该局水政监察人员通过查找相关的资料和案例,精心准备了讲课提纲。课堂上,工作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同学们讲解了我国宪法的形成和发展,使同学们了解了宪法的重要性和地位。通过列举

一个个生动鲜明的案例向同学们讲述与自己密切相关的法律,教育引导同学们要有爱心、拘小节、抗诱惑、慎交友,人人争做遵纪守法的小公民。通过讲述自我保护的方法,增强了同学们的自我防范意识。同学们积极思考踊跃发言,课堂气氛活跃热烈,形成了浓厚的守法学法的氛围,让宪法知识和法治精神在青少年的心中生根发芽。

(段同彬 刘尚尚)

济阳街道

组织民兵开展队列训练和防暴处突演练

本报讯 为了做好防暴处突工作,给群众创造稳定、和谐的社会生活环境,近日,济阳街道组织应急排30名民兵开展了队列训练和防暴处突演练。

在训练中,街道从实战角度出发,着重围绕“警棍盾牌术、应急处突战术演练”等方面的科目进行训练。全体参训队员精神饱满、密切配合,训练场上频频

爆发出铿锵有力的口号声,现场氛围浓厚,训练效果明显。

通过本次演练,提高了应急排民兵熟练运用武器装备、实战化战术训练、应急处置、合成作战以及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水平,有效考验了应急维稳队伍的战斗处置能力,为建设平安街道提供了保障。

(梁越)



关于开展济阳区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登记工作的通知

按照民政部《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登记办法》(民发〔2009〕44号)和《山东省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登记实施办法》(鲁民发〔2017〕35号)有关要求,为加强全区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登记和管理,推动我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专业化、职业化、规范化建设,济阳区民政局将开展我区社会工作者职业本平证书登记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19年12月11日至2020年1月10日。

登记地址:济阳区民政局4楼409室。

二、登记范围

具有济阳区户籍或在济阳区工作,历年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未进行登记的社会工作者,均可参加登记。

三、申请人须提交的材料

1、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核对原件后留存本人签名的复印件一份)。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原件、复印件(核对原件后留存本人签名的复印件一份)。

3、登记申请表一式一份(见附件),电子版发送至邮箱jyqzmzhjsjg@jn.shandong.cn。

四、注意事项

(一)遵循自愿登记原则,登记信息须真实准确,现场审核若发现情况不符者,将不予登记。

(二)登记人数较多的单位,可由单位统一收集资料并办理现场资料审核手续。登记业务咨询:84238829

扫码加入微信群:

济阳区民政局
2019年12月9日

济阳社工群



该二维码7天内(12月16日前)有效,重新进入将更新